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2107HG195J

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
集中采购项目标段（一）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3 年 11 月 13 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在供应商报名系统 (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 进行报名。
- 二、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四、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五、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六、 珠江国际大厦 3 楼乘梯指引：14 号、15 号、16 号、17 号电梯，一楼扶梯。如需停车，珠江国际大厦地下车库对外营业。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及联动地市财政部门下达的采购计划，以公开招标方式对省直单位及联动地州市直单位（以下简称“采购人”）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标段（一）组织批量集中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2107HG195J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标段（一）

三、采购预算：

包组号	配置编号	配置类别	打印机（含随机耗材） 单价预算（元/台）
1	C1	C1 激光打印机	800
2	C2	C2 激光打印机	1,500
3	C3	C3 激光打印机	2,000
4	C4	C4 激光打印机	3,000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1.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上述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

2. 本项目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情况下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

3. 本项目共 4 个包组，投标人可以对其中一个或多个包组分别投标，可兼投兼中，每个包组确定 4 个不同品牌的中标人。在项目执行期内，采购人申报批量集中采购计划后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直接选择供应商，系统自动生成采购合同。每个包组被选定的中标人按合同要求供货和安装。

4.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5. 本次采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等。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

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报价的，提交总公司针对此项目的授权函原件，以及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
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和《基本存款账号信息》；②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5. 已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合同分包。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 2023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报名。（本项目仅接受网上报名，供应商网上报名须知：供应商可登陆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供应商报名，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报名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即为报名成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4 日 09:3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309 室

九、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4 日 09:30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309 室

十一、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徐工/李工

电话：020-83186893/020-83196802

传真：/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三楼

邮编：510030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3 年 11 月 13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号条款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基本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且所投产品型号与证书型号必须一致，并明确到最小型号（**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2. 所投产品信息中不得有“专用/专供/特供”或类似的内容。**不接受含有美光（Micron）公司产品的打印机投标。**
3. 不接受彩色激光打印机，只接受 A4 幅面单功能黑白激光打印机，机身颜色为黑色、灰色、银色、白色或相近颜色。
4. 本项目不接受带无线打印功能（包括无线功能选配件）的产品或拆除无线网卡的产品。
5. 本项目提供的产品（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及专用耗材），出厂日期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
6. 激光打印机打印速度按照单面、黑白、A4、经济模式测试，打印测试页面符合《台式激光打印机通用规范》（GB/T 17540-2017）要求。
7. 本项目产品（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及专用耗材）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8. 各响应产品需提供至少一年原厂质保及上门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制造商承诺在质保期内以不高于中标价格向采购单位供应本次中标型号专用耗材。
9. 所投产品支持 Windows10 政府版的操作系统，投标时必须具有神州网信出具的所投型号的《兼容性测试通过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10. 专用耗材是指响应打印机产品的原装耗材，原装耗材品牌必须和响应打印机品牌保持一致。每种打印机供应商只能使用**鼓粉分离或鼓粉一体**专用耗材产品进行报价响应，且必须按照报价表中要求进行报价，**鼓粉分离或鼓粉一体**同时报价或不按照专用耗材报价规则进行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专用耗材报价规则如下：

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 2 位，“专用耗材综合报价”报价一栏，填写方式为：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一体）=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10000；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分离）=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10000。

11. 本次文件所有分包类别均为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每个响应供应商根据分包要求每个分包只能提交一款打印机型号进行响应。同一型号打印机不能同时投多个分包，否则该型

号打印机所投所有分包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 预算价格为打印机（含随机耗材）的限价，相应响应供应商必须同时对打印机及专用耗材分别进行报价，否则该型号打印机所投包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3. 本项目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

- 注：1. 上述第 1 项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2. 上述第 2-6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承诺函除对响应内容承诺外还须同时包含以下该产品官网截图：
 （1）制造商官网地址；
 （2）有官网标识的产品彩页截图；
 （3）有官网标识的产品参数彩页截图；
 3. 上述第 7 项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4. 上述第 8 项提供加盖生产者（制造商）公章的质保函；
 5. 上述第 9 项提供神州网信出具的所投型号的《兼容性测试通过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6. 上述第 10--12 项提供《报价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及服务要求

1.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A4 激光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及专用耗材。
 主要配置参数：

序号	参数性质	配置类别	C1	C2	C3	C4
1	★	打印分辨率（以物理分辨率为准，不接受“增强型”、“最大（MAX）”、“可达到”“最高”、“高清（HQ）”等模糊参数值）	不低于 600X600dpi	不低于 600X600dpi	不低于 600X600dpi	不低于 600X600dpi
2	★	首页打印时间（单位：秒）	≤9 秒	≤9 秒	≤9 秒	≤8 秒
3	★	打印速度（A4 纸张基准单面，以每分钟打印的页数作为计算单位，否则投标无效）	≥20ppm	≥20ppm	≥25ppm	≥30ppm
4	★	随机耗材打印页数（如提供的是鼓粉分离的，只取随机粉盒的页数，单位：页）	≥700 页	≥700 页	≥700 页	≥700 页
5	★	标配进纸盒容量（单位：页）	≥150 页	≥150 页	≥150 页	≥250 页

6	★	标配出纸容量（单位：页）	≥100 页	≥100 页	≥100 页	≥150 页
7	★	月打印最大负荷（单位：页）	≥8000 页	≥8000 页	≥10000 页	≥15000 页
8	★	双面功能	支持手动双面或优于	必须支持自动双面	必须支持自动双面	必须支持自动双面
9	★	双面自动打印速度（以每分钟打印的面数作为计算单位，否则投标无效）	如果 C1 投自动双面打印功能的，C1≥3 面/分钟。	≥5 面/分钟	≥10 面/分钟	≥15 面/分钟
10	★	特殊打印介质	支持信封	支持信封	支持信封	支持信封
11	★	支持 A5 打印幅面	支持	支持	支持	支持
12	★	网络支持	不支持有线网络功能或优于	必须支持有线网络功能	必须支持有线网络功能	必须支持有线网络功能
13	★	内置接口	至少有 USB2.0 接口或更高版本	必须同时有： (1)USB2.0 或更高版本 (2) 10/100Base-TX 网络接口或更高版本	必须同时有： (1)USB2.0 或更高版本 (2) 10/100Base-TX 网络接口或更高版本	必须同时有： (1)USB2.0 或更高版本 (2) 10/100Base-TX 网络接口或更高版本
14	★	标配内存容量（单位 MB，1G=1024MB）	≥64MB	≥64MB	≥64MB	≥64MB
15	★	CPU 频率	≥350MHz	≥350MHz	≥500MHz	≥800MHz
16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支持统信桌面操作系统和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投标时提供操作系统厂家出具的对应投标人所投打印机型号支持相关操作系统的证书或证明文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均需操作系统厂家盖章，并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17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本次投标专用耗材型号与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的型号一致（并明确到最小型号，如提供的专用耗材是鼓粉分离的，硒鼓型号与碳粉型号均需与证书上的型号一一对应），并在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对所投型号作明显标识。			
18	★	售后服务网点	投标时提供广东省内 21 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注：不接受写“中国”、“全境”、“广东省”或同一服务网点覆盖多个地级市）			
19	★	随机配件	不少于主机、电源线、数据线、保修卡（如没纸质保修卡须通过制造商官网或服务热线可查）			

备注：

- (1) 上表中第 1-15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每一页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都必须加盖制造商公章）；
- (2) 上表中第 16 项提供操作系统厂家出具的对应投标人所投打印机型号支持相关操作系统的证书或证明文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均需操作系统厂家盖章，并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 (3) 上表中第 17 项提供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明确到最小型号，如提供的专用耗

材是鼓粉分离的，硒鼓型号与碳粉型号均需与证书上的型号一一对应，否则证书无效，并在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对所投型号作明显标识。

- (4) 上表中第 18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网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包括每个售后服务网点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
- (5) 上表中第 19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 (6)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参数单位必须与上表中单位一一对应，否则不予认定。

2. ★履约服务要求（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 中标人应负责将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门到桌服务，即把本次招标产品送至用户指定位置，并摆放在指定的场所。

(2) 提供现场安装服务，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人允许不同时到达的情形除外）。

(3) 中标供应商接收采购人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并在确认合同后按投标承诺的交货期完成交货及完成安装（承诺交货期不得长于 10 天）。

注：供应商投标时承诺交货期为小型订单（数量为 20 台或以下）交货期，中型订单（数量 50 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 5 天，大型订单（数量 100 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 10 天，超大型订单（数量 100 台以上）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 15 天。

3. ★质保期服务要求（投标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1) 维保年限：制造商至少一年原厂质保上门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支付），同时应当在质保期内不得以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采购人供应专用耗材。

(2) 响应时间：提供制造商 5×8 服务热线电话支持（如 400 电话等），2 小时电话响应，第 2 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3) 维修效率：报修后 2 个工作日内解决，否则在第 3 个工作日提供备机。

(4) 交货后 24 小时内，中标供应商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制造商的官网或服务热线（如 400 电话等）查证。

三、验收标准

详见本采购文件内“合同书文本”。

四、★合同事宜（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 合同的订立

(1) 中标供应商应在执行期内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批量集中采购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采购人自行申报采购计划，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选择中标/成交货物，生成订单。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采购订单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并在送货的同时或送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合同送达采购人处盖章。

2. 合同的履行

(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

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品牌、型号、价格、数量、服务、送货期限等事项，按时完成货物交付及验收使用。

3. 其他内容

(1) 有关协议及合同条款详见本招标文件内“合同书文本”。

(2) 交货地点：以采购人所填送货地址为准。

五、履约管理

★1. 供应商履约不力的，依照下列规则处理（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因中标供应商的责任导致未能按期确认合同/供货/安装的（货品送达并搬运/安装到采购人指定位置），经核实，发生 5 次（含）以上且同类违规订单数量达到该供应商本项目订单总数量 1%的，自核实之日起，取消本期批量供货资格，拒绝该供应商及相应的品牌设备制造商参与未来两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2) 由于供货不及时导致采购人取消合同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 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有效解决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 3（不含）起以内的，自核实之日起，暂停该供应商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4) 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有效解决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 3（含）起以上的，自核实之日起，暂停该供应商参与未来三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5)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同一配置中标供应商均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提前启动下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6) 未经审核通过，实际供应的货物与中标/成交货物的配置标准及技术指标不一致的，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备注：

①投标人作为中标/成交供应，在往期因履约不力，经核实被认定属于被拒绝参与本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本项目投标无效。

②投标人所投品牌在往期因中标/成交供应商履约不力，经核实被认定属于品牌产品制造商被拒绝参与本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本项目投标无效。

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或相关违约处理证明文件为准，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处罚，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处罚。

★2. 相关责任（投标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1) 本年度内同一品牌的中标供应商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满 2 次的，拒绝该品牌设备制造商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2) 中标品牌设备制造商须在项目执行期开始前完成广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如未按要求上架，将影响该品牌设备制造商未来

2 期 A4 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

3. 其它事项

(1)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供货问题，可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货物产品变更申请（仅限一次），经审核通过后按原中标价变更为以同等或优于中标型号参数的商品（市场价格不低于原中标型号价格）进行后续供货。

★(2) 中标供应商未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产品制造商盖章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除取消该供应商中标资格，还将影响该供应商及相应的品牌设备制造商未来 2 期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并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投标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及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3)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中标产品包含产品、服务及对应的专用耗材，都应按要求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中上架，专用耗材按照中标承诺时限及价格供货，如产品、服务或专用耗材其中一个不能继续提供的，其余两项均一并下架。

(4) 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每季度抽查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如遇因中标供应商单方面原因导致履约产品与响应产品技术指标不一致的，除按《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扣分外，还将影响该供应商及相应的品牌设备制造商下一期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

★抽检要求：抽检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检测费等），投标人需将此项费用综合考虑纳入投标报价中。（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5) 采购人逾期未按照批量采购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的，中标供应商可申请暂停该采购人后续订单的下单权限。

六、项目实施

本项目的实施范围是省直单位及联动地州市直单位，投标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对本项目应监理入不少于 20 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设备安装后需要对使用者进行培训，提供详细的软件使用教程。根据采购需求提供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提供应急服务预案（包括不限于①突发事件预案②对应的处理措施等）。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不向中标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费。

二、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180天。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2.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集中采购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2.2 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投标的语言

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编制

2.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 2.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2.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2.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3. 投标报价及计量
- 3.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柒份及投标文件部分内容电子文档壹份（详见格式部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姓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六、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七、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 2.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报名成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质疑联系人：陈先生/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6/83196816；邮箱：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质管科；邮编：510030

3. 投诉

3.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188515（8589/4060/8586/8516/8511/8508/8509）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详见本项目用户需求书）

九、 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 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一、 其它

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所有。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批量集中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22 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如投标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只有 2 家的，可继续组织实施并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 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2.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2.5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	70.0 分	30.0 分

3.2 技术商务评审

技术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3.3 唱读价格

本项目以打印机（含随机耗材）报价及专用耗材综合报价作为开标唱读价格，中标供应商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报价及专用耗材综合报价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3.4 价格评审

3.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 对投标货物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1) 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报价给予 C_1 的价格扣除（ C_1 的取值为 10%），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C_1$ ；
-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

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3)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7)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4.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报价及专用耗材综合报价**为各自评标价。

3.4.4 价格评分=打印机（含随机耗材）价格得分+专用耗材综合价格得分
计算价格评分：

①打印机（含随机耗材）价格取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打印机（含随机耗材）报价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价格评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打印机（含随机耗材）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20；

②专用耗材综合价格取各有效投标供应商专用耗材综合报价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专用耗材综合价格评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专用耗材综合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10。

3.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5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各包组分别推荐不超过六名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

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1~4的投标供应商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5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6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如投标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为2~4家时，则无需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详细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出现前款所述情况，且供应商的报价产品为同一品牌或实质性响应只有1家的，采购失败。

- 4.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3.4.1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 4.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发布中标结果
-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gdgpo.czt.gd.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gpcgd.gd.gov.cn>)。
-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 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序号	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报价的，提交总公司针对此项目的授权函原件，以及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和《基本存款账号信息》；②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5.	已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合同分包。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要求
1.	投标（报价）金额是固定且唯一的。各包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单价报价均未超过对应包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单价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2.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3.	对标的货物没有报价漏项。
4.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6.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180天。
7.	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8.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技术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标准	分值
1	打印分辨率（物理分辨率）（以物理分辨率为准，“增强型”、“最大(MAX)”、“可达到”“最高”、“高清(HQ)”等模糊参数值，不得分）	2	1200X1200dpi	2
			1200X600dpi	1
2	首页打印时间	6	(C1、C2、C3) ≤5 秒	6
			C4 ≤4 秒	
			5 < (C1、C2、C3) ≤6 秒	4.5
			4 < C4 ≤5 秒	
			6 < (C1、C2、C3) ≤7 秒，	3
			5 < C4 ≤6 秒	
			7 < (C1、C2、C3) ≤8 秒	1.5
			6 < C4 ≤7 秒	
3	打印速度(A4 纸张基准单面，以每分钟打印的页数作为计算单位，否则本项不得分)	7	C1 ≥27ppm	7
			C2 ≥27ppm	
			C3 ≥32ppm	
			C4 ≥37ppm	
			27 > C1 ≥26ppm	6
			27 > C2 ≥26ppm	
			32 > C3 ≥31ppm	
			37 > C4 ≥36ppm	
			26 > C1 ≥25ppm	5
			26 > C2 ≥25ppm	
			31 > C3 ≥30ppm	
			36 > C4 ≥35ppm	

			25 > C1 ≥ 24ppm	4
			25 > C2 ≥ 24ppm	
			30 > C3 ≥ 29ppm	
			35 > C4 ≥ 34ppm	
			24 > C1 ≥ 23ppm	3
			24 > C2 ≥ 23ppm	
			29 > C3 ≥ 28ppm	
			34 > C4 ≥ 33ppm	
			23 > C1 ≥ 22ppm	2
			23 > C2 ≥ 22ppm	
			28 > C3 ≥ 27ppm	
			33 > C4 ≥ 32ppm	
			22 > C1 ≥ 21ppm	1
			22 > C2 ≥ 21ppm	
			27 > C3 ≥ 26ppm	
			32 > C4 ≥ 31ppm	
4	随机耗材打印页数（如随机耗材提供的是鼓粉分离的产品，打印页数取随机耗材粉盒的页数）	2	≥ 4500 页	2
			≥ 3000 页且 < 4500 页	1.5
			≥ 1500 页且 < 3000 页	1
5	月打印负荷	2	C1 ≥ 30000 页	2
			C2 ≥ 30000 页	
			C3 ≥ 40000 页	
			C4 ≥ 50000 页	
			30000 页 > C1 ≥ 20000 页	1.5
			30000 页 > C2 ≥ 20000 页	
			40000 页 > C3 ≥ 30000 页	
			50000 页 > C4 ≥ 40000 页	
			20000 页 > C1 ≥ 10000 页	1
20000 页 > C2 ≥ 10000 页				

			30000 页 > C3 ≥ 20000 页	
			40000 页 > C4 ≥ 30000 页	
6	双面自动打印速度（以每分钟打印的面数作为计算单位，否则本项不得分）	7	C1 ≥ 10 面/分钟	7
			C2 ≥ 18 面/分钟	
			C3 ≥ 23 面/分钟	
			C4 ≥ 28 面/分钟	
			10 面/分钟 > C1 ≥ 9 面/分钟	6
			18 面/分钟 > C2 ≥ 16 面/分钟	
			23 面/分钟 > C3 ≥ 21 面/分钟	
			28 面/分钟 > C4 ≥ 26 面/分钟	
			9 面/分钟 > C1 ≥ 8 面/分钟	5
			16 面/分钟 > C2 ≥ 14 面/分钟	
			21 面/分钟 > C3 ≥ 19 面/分钟	
			26 面/分钟 > C4 ≥ 24 面/分钟	
			8 面/分钟 > C1 ≥ 7 面/分钟	4
			14 面/分钟 > C2 ≥ 12 面/分钟	
			19 面/分钟 > C3 ≥ 17 面/分钟	
			24 面/分钟 > C4 ≥ 22 面/分钟	
			7 面/分钟 > C1 ≥ 6 面/分钟	3
			12 面/分钟 > C2 ≥ 10 面/分钟	
			17 面/分钟 > C3 ≥ 15 面/分钟	
			22 面/分钟 > C4 ≥ 20 面/分钟	
6 面/分钟 > C1 ≥ 5 面/分钟	2			
10 面/分钟 > C2 ≥ 8 面/分钟				
15 面/分钟 > C3 ≥ 13 面/分钟				
20 面/分钟 > C4 ≥ 18 面/分钟				
5 面/分钟 > C1 ≥ 4 面/分钟	1			
8 面/分钟 > C2 ≥ 6 面/分钟				
13 面/分钟 > C3 ≥ 11 面/分钟				
18 面/分钟 > C4 ≥ 16 面/分钟				
7	标配内存容量 (单位)	4	≥ 1G	4
			≥ 512M 且 < 1G	3

	MB, 1G=1024MB)		$\geq 256M$ 且 $< 512M$	2
			$\geq 128M$ 且 $< 256M$	1
8	CPU 频率	3	(C1、C2) $\geq 650MHz$ C3 $\geq 850MHz$ C4 $\geq 1.2GHz$	3
			650MHz $> (C1、C2) \geq 500MHz$ 850MHz $> C3 \geq 700MHz$ 1.2GHz $> C4 \geq 1GHz$	2
			500MHz $> (C1、C2) \geq 350MHz$ 700MHz $> C3 \geq 500MHz$ 1GHz $> C4 \geq 800MHz$	1
9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2	支持统信桌面操作系统和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 投标时提供操作系统厂家出具的对应投标人所投打印机型号支持相关操作系统的证书或证明文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均须操作系统厂家盖章, 并 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每获得 1 个操作系统厂家证明得 1 分, 最高得 2 分。	2
10	维保服务 1	6	提供优于制造商 1 年质保及上门保修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不再另行收取), 每增加 1 年上门保修服务(各年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不再另行收取), 得 1.5 分, 最高得 6 分(投标时出具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材料)。	6
11	维保服务 2	7.5	承诺从交货开始每提供 1 年包含搓纸轮、进纸轮、分离轮、分离垫、双面单元等磨损类机械部件的更换服务(各年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不再另行收取, 人为损坏和使用非原装耗材除外) 得 1.5 分, 最高 7.5 分(投标时出具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材料)。	7.5
12	交货期	1	供应商承诺在确认合同后 5 天内交货及安装得 1 分(投标时出具投标供应商盖章的承诺函)。	1
13	专用耗材 1	2	制造商承诺 5 年内按照不高于中标价格向采购单位供应本次中标型号的专用耗材得 2 分(投标时出具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材料)。	2
			制造商承诺 3 年内按照不高于中标价格向采购单位供应本次中标型号的专用耗材得 1 分(投标时出具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材料)。	1
14	专用耗材 2	1	投标时提供专用耗材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本次投标专用耗材型号与标志产品认证证	1

			书上的型号一致（并明确到最小型号，如提供的专用耗材是鼓粉分离的，硒鼓型号与碳粉型号均需与证书上的型号一一对应，否则证书无效，不得分），并在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对所投型号作明显标识，得1分。	
15	环境标志产品	1	投标时提供打印机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明确到最小型号并在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对所投型号作明显标识，得1分。	1
16	售后服务	1	保修期内提供制造商7*24小时服务热线电话支持服务得1分，投标时出具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材料，须标明服务热线电话号码。	1
17	售后服务2	1.5	<p>所投产品机器型号、专用耗材、硬件配置、质保期、故障报修可直接通过设备制造商官方途径（设备制造商官方网站或微信服务小程序或公众号）进行查询，非人工服务或客服查询服务： 提供所投产品型号用打印机产品序列号可直接在设备制造商官网（无须登录或注册）或制造商微信小程序或公众号查询以下信息并提交过程截图，每个0.5分，满分1.5分：</p> <p>（1）产品序列号对应的产品型号； （2）产品序列号对应型号产品的质保期； （3）所投品牌打印机故障报修功能的过程截图（须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截图，如使用官方网站，截图须显示制造商标识及网站链接，如使用设备制造商官方微信服务小程序或公众号，截图须显示制造商标识；制造商出具承诺函，承诺在后续批量采购抽查中，可以使用响应功能进行核实，无承诺函不得分。）</p>	1.5
18	服务网点	7	<p>提供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及联系方式的基础上，每增加1个广东省内售后服务网点得0.2分，本项最高得7分，投标时须出具以下资料：</p> <p>1. 制造商盖章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售后服务网点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注：写“中国”、“全境”、“广东省”或同一服务网点覆盖多个地级市，此处不得分）；</p> <p>2. 提供投标供应商盖章的承诺函，承诺在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不含发布当天）5个工作日内提供响应本项目所有服务网点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证明材料须产品制造商盖章），内容包括：</p>	7

			<p>(1) 制造商盖章的官网可查售后服务网点截图的证明文件(截图须包含制造商官网链接及品牌标识及售后服务网点信息)。</p> <p>(2) 每个服务网点的办公场地证明含场地租赁合同或场地所有权证明;</p> <p>(3) 每个服务网点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申购中标品牌打印机配件的相关凭证, 包括但不限于订货单、发票等。</p> <p>(4)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不含投标截止当月)每个服务网点不少于 2 名技术人员社保证明。</p>	
19	履约服务 1	1	<p>在 2023 年度第三季度或第四季度批量采购项目中, 未有出现以下情况的, 该品牌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p> <p>(1) 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履约, 违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 有扣分记录的。</p> <p>(2) 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被取消批量采购项目中标资格的。</p> <p>(3) 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p> <p>(4) 中标品牌设备制造商未按要求完成广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的。</p> <p>注: 以有关证明文件或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 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 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评分, 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评分。</p>	1
20	履约服务 2	1	<p>在 2023 年度第三季度或第四季度批量采购项目中, 未有以下情形的, 该投标供应商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p> <p>(1) 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 在履约过程中,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履约, 违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 有扣分记录的。</p> <p>(2) 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 被取消批量采购项目中标资格的。</p> <p>(3) 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 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p> <p>注: 以有关证明文件或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p>	1

			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评分，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评分。	
21	项目实施方案	5	<p>投标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须提供对应本项目用户需求书“六、项目实施”的方案（投标时方案须加盖公章），包括整体可投入不少于 20 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提供上述人员所缴纳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当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加分）：</p> <p>（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2）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3）方案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合计		70		

注：上述第 19 项及第 20 项目，如出现投标供应商因同一事项同时符合本项履约服务扣分的情况，只按一次扣分，不重复计分。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广东省省级批量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广东省省级年度第期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通用配置/教育专用配置）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产品	品牌	型号	详细配置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注：合同总金额为乙方提供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和其他质保期相关服务的全部含税价格。

服务不包括：

非随机附带的软件和操作系统不在标准安装服务范围内的，如需安装需要客户提供有许可证的正版软件安装介质，费用另行支付。

服务不包括硬件和软件的使用性能优化，网络布线和其它网络设备的安装、配置和测试。

二、售后服务（对应选择）

（1）维保年限：制造商至少一年原厂质保及上门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同时在质保期内以不高于其专用耗材报价的价格向采购人供应专用耗材。

（2）响应时间：提供制造商 5×8 服务热线电话支持，2 小时电话响应，第 2 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3）维修效率：报修后 2 个工作日内解决，否则在第 3 个工作日提供备机。

（4）交货后 24 小时内，中标供应商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制造商的官网或服务热线（如 400 电话等）查证。

三、交货时间、地点

1. 交货时间：年月日前交货。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允许不同时到达的情形除外）。

四、验收标准

1. 装箱单（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他应随产品一同装箱的技术资料等）；

2. 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 98%（百分之九十八）。
3. 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交货后 10 天内完成验收。

五、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完整的、未开封的、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保证在质保期内按照生产厂家的服务标准提供售后服务。
2. 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
3.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相关行业标准、本合同技术规范以及原厂质量标准，并在出厂前通过原厂质量测试和检验。
4. 如果乙方软件升级，在不增加新功能的情况下甲方将获得新软件的许可使用权（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提供准确、充足的技术服务及必要的技术培训，以满足本合同规定的安装、试运行、性能测试、运转及维护的要求。
5.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于质量保证期内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部件，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质量保证期外提供同等档次的服务，可以收取成本费（服务分项价格应不高于本期合同约定）。对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六、货款支付

双方在签署《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验收单》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百分之百），并在履约系统中确认支付。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乙方开户行：

帐号：

七、违约责任

- 1、违约责任按当期批量集中采购文件及广东省财政厅批量集中采购相关规定。
- 2、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具体赔偿或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八、争议纠纷解决方式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以下第种：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其他约定事项

1. 双方可以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反映售后履约情况。
2. 如乙方不按约定时间内供货，甲方有权在供货期截止后取消采购，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本合同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本合同一式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份，乙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32
2.	报价表.....	43
3.	投标函.....	47
4.	资格证明文件.....	49
5.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56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p>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报价的，提交总公司针对此项目的授权函原件，以及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和《基本存款账号信息》；②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5.已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合同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符合性审查	1.投标（报价）金额是固定且唯一的。各包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单价报价均未超过对应包组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单价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2.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3.对标的货物没有报价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4.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6.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 18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7.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8.“★”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9.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10.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2 通用“★”条款自查表

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要求	配置 C1 偏离说明	配置 C2 偏离说明	配置 C3 偏离说明	配置 C4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 (如有)
1	基本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___页
2	技术及服务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___页
3	合同事宜					见投标文件第_____页
4	履约管理					见投标文件第_____页
	……（其他）					见投标文件第_____页

- 注：
1.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简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反映的响应情况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相符；
 3. 与所参与的包组无关的内容可不填写；
 4. 配置参数部分的“★”条款在配置自查表中评审。

1.3 通用“★”条款承诺函（相关内容如有偏离或更正，请自行对应修改）

承诺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以下★号内容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以下★号内容如涉及到需要查看投标响应参数的，以实际响应参数为准；如涉及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

一、★基本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且所投产品型号与证书型号必须一致，并明确到最小型号（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2. 所投产品信息中不得有“专用/专供/特供”或类似的内容。**不接受含有美光（Micron）公司产品的打印机投标。**
3. 不接受彩色激光打印机，只接受 A4 幅面单功能黑白激光打印机，机身颜色为黑色、灰色、银色、白色或相近颜色。
4. 本项目不接受带无线打印功能（包括无线功能选配件）的产品或拆除无线网卡的产品。
5. 本项目提供的产品（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及专用耗材），出厂日期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
6. 激光打印机打印速度按照单面、黑白、A4、经济模式测试，打印测试页面符合《台式激光打印机通用规范》（GB/T 17540-2017）要求。
7. 本项目产品（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及专用耗材）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8. 各响应产品需提供至少一年原厂质保及上门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制造商承诺在质保期内以不高于中标价格向采购单位供应本次中标型号专用耗材。
9. 所投产品支持 Windows10 政府版的操作系统，投标时必须具有神州网信出具的所投型号的《兼容性测试通过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10. 专用耗材是指响应打印机产品的原装耗材，原装耗材品牌必须和响应打印机品牌保持一致。每种打印机供应商只能使用**鼓粉分离或鼓粉一体**专用耗材产品进行报价响应，且必须按照报价明细表中要求进行报价，**鼓粉分离或鼓粉一体**同时报价或不按照专用耗材报价规则进行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专用耗材报价规则如下：

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 2 位，“专用耗材综合报价”报价一栏，填写方式为：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一体）=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10000；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分离）=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10000。

11.本次文件所有分包类别均为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每个响应供应商根据分包要求每个分包只能提交一款打印机型号进行响应。同一型号打印机不能同时投多个分包，否则该型号打印机所投所有分包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预算价格为打印机（含随机耗材）的限价，相应响应供应商必须同时对打印机及专用耗材分别进行报价，否则该型号打印机所投包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3.本项目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

- 注：1.上述第 1 项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2.上述第 2-6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承诺函除对响应内容承诺外还须同时包含以下该产品官网截图：
 （1） 制造商官网地址；
 （2） 有官网标识的产品彩页截图；
 （3） 有官网标识的产品参数彩页截图；
 3.上述第 7 项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4.上述第 8 项提供加盖生产者（制造商）公章的质保函；
 5.上述第 9 项提供神州网信出具的所投型号的《兼容性测试通过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6.上述第 10--12 项提供《报价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及服务要求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A4 激光打印机(含随机耗材) 及专用耗材。

主要配置参数：

序号	参数性质	配置类别	C1	C2	C3	C4
1	★	打印分辨率（以物理分辨率为准，不接受“增强型”、“最大（MAX）”、“可达到”“最高”、“高清（HQ）”等模糊参数值）	不低于 600X600dpi	不低于 600X600dpi	不低于 600X600dpi	不低于 600X600dpi
2	★	首页打印时间（单位：秒）	≤9 秒	≤9 秒	≤9 秒	≤8 秒
3	★	打印速度（A4 纸张基准单面，以每分钟打印的页数作为计算单位，否则投标无效）	≥20ppm	≥20ppm	≥25ppm	≥30ppm
4	★	随机耗材打印页数（如提供的是鼓粉分离的，只取随机粉盒的页数，单位：页）	≥700 页	≥700 页	≥700 页	≥700 页

5	★	标配进纸盒容量 (单位: 页)	≥150 页	≥150 页	≥150 页	≥250 页
6	★	标配出纸容量(单 位: 页)	≥100 页	≥100 页	≥100 页	≥150 页
7	★	月打印最大负荷 (单位: 页)	≥8000 页	≥8000 页	≥10000 页	≥15000 页
8	★	双面功能	支持手动双 面或优于	必须支持自 动双面	必须支持自 动双面	必须支持自 动双面
9	★	双面自动打印速 度(以每分钟打印 的面数作为计算 单位, 否则投标无 效)	如果 C1 投 自动双面打 印功能的, C1≥3 面/分 钟。	≥5 面/分钟	≥10 面/分钟	≥15 面/分钟
10	★	特殊打印介质	支持信封	支持信封	支持信封	支持信封
11	★	支持 A5 打印幅面	支持	支持	支持	支持
12	★	网络支持	不支持有线 网络功能或 优于	必须支持有 线网络功能	必须支持有 线网络功能	必须支持有 线网络功能
13	★	内置接口	至少有 USB2.0 接口 或更高版本	必须同时 有: (1)USB2.0 或更高版本 (2) 10/100B ase-TX 网络 接口或更高 版本	必须同时 有: (1)USB2.0 或更高版本 (2) 10/100B ase-TX 网络 接口或更高 版本	必须同时有: (1)USB2.0 或更高版本 (2) 10/100B ase-TX 网络 接口或更高版 本
14	★	标配内存容量(单 位 MB, 1G=1024MB)	≥64MB	≥64MB	≥64MB	≥64MB
15	★	CPU 频率	≥350MHz	≥350MHz	≥500MHz	≥800MHz
18	★	售后服务网点	投标时提供广东省内 21 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注: 不接受写“中国”、“全境”、“广东省”或同一服务网点覆盖多个地级市)			
19	★	随机配件	不少于主机、电源线、数据线、保修卡(如没纸质保修卡须通过制造商官网或服务热线可查)			

备注:

- (1) 上表中第 1-15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每一页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都必须加盖制造商公章);
- (2) 上表中第 18 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网点的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须包括每个售后服务网点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
- (3) 上表中第 19 项, 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 (4)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参数单位必须与上表中单位一一对应, 否则不予认定。

2. ★履约服务要求(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 中标人应负责将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提供门到桌服务, 即把本次招标产品送至用户指定位置, 并摆放在指定的场所。

(2) 提供现场安装服务, 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人允许不同时

到达的情形除外)。

(3) 中标供应商接收采购人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 并在确认合同后按投标承诺的交货期完成交货及完成安装(承诺交货期不得长于 10 天)。

注: 供应商投标时承诺交货期为小型订单(数量为 20 台或以下)交货期, 中型订单(数量 50 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 5 天, 大型订单(数量 100 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 10 天, 超大型订单(数量 100 台以上)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 15 天。

3. ★质保期服务要求(投标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1) 维保年限: 制造商至少一年原厂质保上门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不再另行支付), 同时应当在质保期内不得以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采购人供应专用耗材。

(2) 响应时间: 提供制造商 5×8 服务热线电话支持(如 400 电话等), 2 小时电话响应, 第 2 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3) 维修效率: 报修后 2 个工作日内解决, 否则在第 3 个工作日提供备机。

(4) 交货后 24 小时内, 中标供应商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制造商的官网或服务热线(如 400 电话等)查证。

四、★合同事宜(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 合同的订立

(1) 中标供应商应在执行期内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与采购人签订“批量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 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采购人自行申报采购计划, 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选择中标/成交货物, 生成订单。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采购订单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 并在送货的同时或送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合同送达采购人处盖章。

2. 合同的履行

(1) 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品牌、型号、价格、数量、服务、送货期限等事项, 按时完成货物交付及验收使用。

3. 其他内容

(1) 有关协议及合同条款详见本招标文件内“合同书文本”。

(3) 交货地点: 以采购人所填送货地址为准。

五、履约管理

★1. 供应商履约不力的, 依照下列规则处理(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 因中标供应商的责任导致未能按期确认合同/供货/安装的(货品

送达并搬运/安装到采购人指定位置），经核实，发生 5 次（含）以上且同类违规订单数量达到该供应商本项目订单总数量 1%的，自核实之日起，取消本期批量供货资格，拒绝该供应商及相应的品牌设备制造商参与未来两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2）由于供货不及时导致采购人取消合同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解决有效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 3（不含）起以内的，自核实之日起，暂停该供应商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4）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解决有效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 3（含）起以上的，自核实之日起，暂停该供应商参与未来三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5）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同一配置中标供应商均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提前启动下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6）未经审核通过，实际供应的货物与中标/成交货物的配置标准及技术指标不一致的，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备注：

①投标人作为中标/成交供应，在往期因履约不力，经核实被认定属于被拒绝参与本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本项目投标无效。

②投标人所投品牌在往期因中标/成交供应商履约不力，经核实被认定属于品牌产品制造商被拒绝参与本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本项目投标无效。

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或相关违约处理证明文件为准，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处罚，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处罚。

★2. 相关责任（投标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1）本年度内同一品牌的中标供应商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满 2 次的，拒绝该品牌设备制造商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2）中标品牌设备制造商须在项目执行期开始前完成广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如未按要求上架，将影响该品牌设备制造商未来 2 期 A4 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

3. 其它事项

★（2）中标供应商未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产品制造商盖章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除取消该供应商中标资格，还将影响该供应商及相应的品牌设备制造商未来 2 期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并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投标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及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抽检要求：抽检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检测费等），投标人需将此费用综合考虑纳入投标报价中。**（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4 产品配置自查表（根据所投包组对应响应）

- 注： 1. 投标人应在本表“配置参数”列中填写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并对照“技术评审表”的标准客观自查；
2. 投标人的得分以评标委员会确认的分值为准。
3. 设备配置、参数或具体零部件参数、功能存在争议时，以设备制造商官方网站公布的数

配置号（包组号）			
1	整机型号		
2	专用耗材型号		
配置参数详细情况			
序号	项目	配置参数	证明资料
1	类别（激光打印机）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幅面（A4）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色彩（黑白）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机身颜色（黑色、灰色、银色、白色或相近颜色）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打印分辨率（以物理分辨率为准，“增强型”、“最大（MAX）”、“可达到”“最高”、“高清（HQ）”等模糊参数值，不得分）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及专用耗材产地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首页打印时间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打印速度（A4 纸张基准单面，以每分钟打印的 页数 作为计算单位）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随机耗材打印页数（如提供的是鼓粉分离的，只取随机粉盒的页数）		见投标文件第（）页

10	★标配进纸盒容量（单位：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11	★标配出纸容量（单位：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12	★月打印最大负荷（单位：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13	★双面功能		见投标文件第（）页
14	★双面自动打印速度（以每分钟打印的面数作为计算单位）		见投标文件第（）页
15	★特殊打印介质支持信封		见投标文件第（）页
16	★支持 A5 打印幅面		见投标文件第（）页
17	★网络支持		见投标文件第（）页
18	★内置接口		见投标文件第（）页
19	★标配内存容量（单位 MB, 1G=1024MB）		见投标文件第（）页
20	★CPU 频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1	★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		见投标文件第（）页
22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见投标文件第（）页
23	（技术商务评审表）维保服务 1		见投标文件第（）页
24	（技术商务评审表）维保服务 2		见投标文件第（）页
25	（技术商务评审表）交货期		见投标文件第（）页

26	(技术商务评审表) 专用耗材 1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7	★节能认证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9	(技术商务评审表) 打印机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0	(技术商务评审表) 专用耗材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1	★售后服务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2	★售后服务网点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3	★安装服务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4	★物流服务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5	★随机配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6	★专用耗材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7	★产品型号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8	★交货期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9	★其他要求 (不接受带无线打印功能的产品或拆除无线网卡的产品, 不接受彩色激光打印机, 只接受 A4 幅面单功能黑白激光打印机)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0	(技术商务评审表) 履约服务 1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1	(技术商务评审表) 履约服务 2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2	(技术商务评审表) 项目实施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目标段（一）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32107HG195J 子包号：

配置	品牌及型号	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单价	专用耗材综合报价
C1		大写：人民币 元/台 小写：¥ 元/台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C2		大写：人民币 元/台 小写：¥ 元/台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C3		大写：人民币 元/台 小写：¥ 元/台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C4		大写：人民币 元/台 小写：¥ 元/台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 注： 1. 应对打印机（含随机耗材）和专用耗材综合报价按本表要求分别填报对应价格。专用耗材是指响应打印机产品的原装耗材，原装耗材品牌必须和响应打印机品牌保持一致。每种打印机供应商只能使用鼓粉分离或鼓粉一体专用耗材产品进行报价响应，同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 《报价一览表》中**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 2 位，“专用耗材综合报价”报价一栏，填写方式为：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一体）=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10000；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分离）=专用耗材（一套）单页打印成本×10000。
3. 本表中的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本表中各包组的“投标价格”必须包含全额含税发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4.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5. 投标供应商承诺必须按照报价规则进行报价，如未按照报价规则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目标段（一）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32107HG195J 子包号：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一体）

1	2	3	4	5	6	7	8	9	10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详细配置	合同签订后交付期（天）	质保期	单台（套）产品报价（元）	单页打印成本（元）
1	打印机（含随机耗材）								/
2	专用耗材（一套）						/		
3	备注：此处填写耗材详情（一套），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 2 位，具体填写格式为： 硒鼓品牌型号：***；标称容量（可打印容量）：***页；硒鼓单价：***元/个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鼓粉分离）

1	2	3	4	5	6	7	8	9	10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详细配置	合同签订后交付期（天）	质保期	单台（套）产品报价（元）	单页打印成本（元）
1	打印机								/
2	专用耗材（一套）						/		
4	备注：此处填写耗材（一套）详情，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 2 位，具体填写格式为： 1. 硒鼓品牌型号：***；标称容量（可打印容量）：***页；硒鼓单价：***元/个 2. 碳粉品牌型号：***；标称容量（可打印容量）：***页；碳粉单价：***元/个								

注：1） 以上内容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2） 供应商在上表中所填报产品的规格型号原则应当是市场上已有销售的规格型号，不得是专供政府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每个包组只能用一个产品进行响应，否则做无效响应处理。

3） 投标人**须详细列出**投标产品所使用的耗材名称、型号、数量、价格、标称容量（可打印容量）、单页打印成本等内容，硒鼓盒或硒鼓可打印容量为“标准容量”。

4） 投标产品需提供至少一年原厂质保及上门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

5） 打印机耗材单页打印成本计算方式（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 2 位）：单页打印成本（元）=对应机型专用耗材报价÷对应机型专用耗材标称打印页数。

①**鼓粉一体机型，鼓粉一体产品须列明每个硒鼓可打印容量（单位：页）单个硒鼓价格（单位：元/页）。**

鼓粉一体机型硒鼓单页打印成本=单个硒鼓价格÷标称打印页数。

②鼓粉分离型，鼓粉分离产品须列明每个硒鼓可打印容量和每个墨粉盒可打印容量（单位：页）。

鼓粉分离型单页打印成本=（单个碳粉盒价格÷单个碳粉盒可打印容量）+（单个硒鼓价格÷单个硒鼓可打印容量）（单位：元/页）。

- 6) 对于报价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的项目必须标明“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7)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8)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 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 占比(%)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目标段（一）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32107HG195J]，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目标段（一）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 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柒份，刻录有投标文件（WORD 版）的光盘一份。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18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本项目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情况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 （制造商/代理商） 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三)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
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标段（一）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GPCGD232107HG195J]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制造商授权书

制造商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标段（一）的报价，提供由我方制造的（设备名称、品牌及型号）的报价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报价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报价共同和分别承担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我方将严格履行（投标人名称）报价时所作出的一切服务承诺。

（3）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投标人名称）承诺的设备材料质量和供货周期均经我方确认。我方负责监督（投标人名称），严格按照报价文件的承诺提供合格的产品和配送服务，并保证（投标人名称）有足够的供应能力。

（4）我方兹授予（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投标人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5）我方确保（投标人名称）与采购人签订的供货合同负最终责任，当（投标人名称）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均由我方无条件直接履行至合同终止为止。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该授权的有效期与报价有效期相同，如获成交，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制造商名称（公章）：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4.5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5.1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和《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4.5.2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5.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6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7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8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 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4.10 制造商售后服务网点列表

序号	地区 (地级市)	售后服务商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列出网点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制造商服务热线（如400电话等）应能提供服务指引。
2. 应明确指定人员负责各地级市的业务（所参与包组无地级市采购计划的可不指定）。
3. 本表由制造商盖章确认方为有效。

4.11 签约联系人（联系方式、履约服务方式确认）

>联系人姓名（可设多名）；

>联系电话（座机及手机）；

>联系QQ（或电子邮箱）；

>履约服务方式；

5.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8.1 提供以下文件，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1. 《报价一览表》
2. 《投标明细报价表》
3. 《产品配置自查表》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2 报价文件电子版（刻录成光盘形式或者 USB 提交），电子版包括以下内容：

1. 完整投标文件（WORD 版本）
2. 单独《1.4 产品配置自查表》
3. 单独《2.1 报价一览表》
4. 单独《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5. 单独《4.11 签约联系人》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验收单格式

省级预算单位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 2024 年第一期激光打印机批量集中采购目标段（一）

项目编号：GPCGD232107HG195J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

成交供应商：

品牌型号：

台数：

验收事项	验收意见	备注
产品外包装是否完好，备件是否齐备（如有）		
产品品牌、型号与合同是否相符		
设备是否安装完毕		
设备是否通电后能正常使用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负责人： 成交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壹式贰份，采购单位一份、供应商一份。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 (事项一)

(1) -----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 (建议)

二、-----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